

**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工程  
建设项目（先行，废气、废水、噪声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18 年 11 月 20 日，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组织环评编制单位（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以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工程建设项目（先行，废水、废气）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以及其他单位的补充汇报。验收工作组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新大街 219 号；

建设规模：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的生产能力

主要建设内容：企业租赁位于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新大街 219 号浙江凌瀚实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主要从事汽车配件、电动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塑料制品、普通机械设备制造、销售。建成后形成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7 年 10 月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通过了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路环建[2017]59 号。目前，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3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工程建设项目（先行，废气、废水）及相关环保配套设施。本项目验收产能为电动车配件 100 万套

## 二、工程变更情况

### 1、主要生产设备

本次先行验收的设备清单具体见表一

表一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先行验收设备数量(台)	位置
1	冲床	38	32	2#厂房 1F
2	焊机	70	30	2#厂房 2F
3	机械手焊机	6	5	2#厂房 1F
4	弯管机	45	38	2#厂房 1F
5	行车	3	2	2#厂房 1F
6	水泵	1	1	厂房外
7	风机	8	0	/
8	冲弧机	1	3	2#厂房 1F
9	抛光机	1	1	2#厂房 1F
10	缩口机	4	2	2#厂房 1F
11	切管机	6	5	2#厂房 1F
12	螺杆式空压机	1	1	2#厂房 1F
13	盐雾测试机	1	1	2#厂房 1F
14	钻床	11	7	2#厂房 1F
15	车床	1	1	2#厂房 1F

### 2、平面布置

原环评：本项目租赁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新大街 219 号浙江凌瀚实业有限公司两幢厂房，共计建筑面积 6932m<sup>2</sup> 实施生产。1#厂房（西侧厂房）1F 作为焊接车间，3F 为办公室（2F 未租用）；2#厂房（东侧厂房）1F 由西向东依次为原材料堆放区，切管区、弯管区、冲压区和缩管区；2F、3F 为成品仓库。

项目实际情况：距离东面厂房 23m 的十甲陈村已全部拆除，企业不再继续租用西侧厂房 1F，故将焊接车间搬致 2#厂房 2F，机械手焊接区设置 2#东侧厂房 1F 西南侧，焊接区设置在 2#厂房 2F 西侧，西面为其他工业企业。

根据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件的要求，项目的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弯管工序产生的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本项目营运后劳动定员 100 人，厂区无员工食堂和宿舍，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氨氮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路桥区路桥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排放。

## (二) 废气

抛光粉尘：本项目有极少量的工件需抛光，抛光粉尘经收集后与焊接烟尘同一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排气排放。

焊接烟尘：企业对机械手焊接、人工焊接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对焊接废气进行收集，收集后与抛光粉尘经由一四氟乙烯材质布袋除尘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

## (三) 噪声

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设备非正常运行产生的噪声；生产时及时关闭门窗；加强工人的生产操作管理，减少人为噪声的产生；合理安排生产进度，严格按照生产组织实施生产，禁止夜间生产。

## 四、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浙科达检【2018】验字第 099 号）表明：

### 1、废水

废水中的 pH 值、COD<sub>Cr</sub>、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最高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

### 2、废气

有组织废气：在生产处于目前工况的情况下，粉尘废气的排放情况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在厂界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颗粒物的浓度最高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厂界限值。

### 3、噪声

项目厂界两周期昼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 58.1-59.4B(A)，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环保处理设施效率

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粉尘处理效率分别为大于 80.14%、大于 79.87%。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先行验收阶段污染物总量化学需氧量 0.047t/a、氨氮 4.69×10<sup>-3</sup>t/a、颗粒物 0.494t/a，符合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051t/a，氨氮 0.005t/a、颗粒物 0.52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弯管过程中产生的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废气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项目运营过程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少。

##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工程建设项目（先行，废水、废气、噪声部分）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相关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建议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按验收规范导则编写报告，细化工程变化情况说明，生产工况的调查，核实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清单，核实试生产期间产品数量及实际的物料消耗，核实本项目水平衡。

2、进一步完善废气收集设施以及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完善废气台账。完善附图附件（雨水、污水管网图、废气排放口位置等）。

3、加强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的日常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年产电动车配件 200 万套工程建设项目（先行，废水、废气、噪声部分）验收人员签到表。

叶兴园 叶兴园 叶兴园 叶兴园

叶兴园 叶兴园

2019 年 4 月 27 日

台州市路桥安俊特工贸有限公司